

eMPF
積金易



@MPF
積金易

積金易平台

雇员简易指南



 注册積金易
处理  强積金大小事
一站式更Easy 

什么是积金易?

积金易平台(积金易)是一个一站式电子平台,把强积金计划的行政程序**标准化、精简化和自动化**,从而让计划成员及雇主能更简单方便地管理强积金,提升用户体验,以提高营运效率和降低行政成本。

强积金受托人及其计划将逐一转移至积金易。当计划加入积金易后,所有原本由受托人处理的行政程序都会透过积金易处理。

随着积金易的启用,**雇主、雇员或自雇人士**,都可以随时随地于线上一站式查阅和管理所有强积金帐户。



积金易启用时间表

各强积金受托人及其计划将由2024年6月起依次转移至积金易。当你收到受托人的通知,请尽快按通知书上的日期注册积金易。



强积金计划转移时间表

完成注册,便可即时透过网页或流动应用程式登入及使用积金易。



当一个强积金计划转移至积金易后,积金易将执行该计划的行政工作并直接向你提供服务。你**不应**再提交行政指示予该受托人。请参阅受托人通知或向你的受托人查询,了解转移至积金易期间的运作安排。

三步注册积金易

注册积金易只需简单三步,约数分钟便可完成。你可浏览积金易网站 www.empf.org.hk 或下载积金易流动应用程序进行注册。你需要准备以下资料/文件:

- 有效的手机号码及电邮地址(可选择)以接收一次性密码及启动通知
- 已登记的「智方便」帐户



以有效的手机号码及电邮地址(可选择)登记注册,确保你选择的通讯方法顺利接收积金易发出的通知。

下载积金易流动应用程序



注册步骤

1 使用已登记的「智方便」验证身分

于注册页面选择「成员」,然后使用「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序完成电子身分验证。



你的计划转移至积金易前,先确认你于受托人纪录中的姓名与你的身分证明文件上的姓名完全一致。如有需要,请联络你的受托人作出修正。



登入「智方便」验证

2 填写个人资料



输入你的个人资料,包括手机号码、电邮地址、通讯地址及偏好通讯方法等,按「提交」。

3 设定登入名称及密码

你将会即时收到一个积金易号码。请按「立即启动」设定你的积金易用户名称及密码。



你的帐户资料只会在计划转移至积金易后才会显示。



积金易流动应用程序功能概览



1 通知

2 计划成员姓名及积金易号码

3 检阅所有待办事项

查看供款提醒及待跟进事项, 包括:

- 新登记计划的雇员部分登记
- 长期服务金/遣散费抵销申请
- 强积金中介人/代表为你准备的申请

4 强积金帐户概览

左右滑动此栏以检视所有强积金帐户概览、结余、投资收益或亏损等。

5 编辑捷径



新增或删除首页所显示的捷径, 包括:

- 基金转换
- 我的信件及报表
- 未来供款的投资
- 整合个人帐户
- 离职转移或转移自雇人士帐户
- 登记强积金帐户
- 我的纪录

6 我的强积金

管理名下所有强积金计划, 包括:

- 登记强积金帐户
- 作出一次性自愿性供款
- 投资 (进行基金转换/重组投资组合或更改未来供款的投资组合)
- 转移强积金
- 提取权益

7 待办事项

8 我的帐户

更新积金易设定或管理强积金帐户资料, 亦可在此找到你的信件及报表。



积金易的电子服务现已可透过网页或流动应用程序使用, 立即开始探索吧!

使用积金易小锦囊

雇员登记强积金帐户

在你投身新工作时,你的雇主可透过积金易为你登记强积金计划,而你将会收到积金易发出的**电邮**或**短讯通知**。收到通知后,请尽快透过积金易完成雇员部分的强积金帐户登记。你只须登入积金易流动應用程式并进行以下几个简单步骤:

1

按主页下方选单的 **待办事项**

待办事项

你有一个已储存的申请有待提交

功能
登记计划
计划名称
强积金计划A
帐户类别
一般雇员

2

选择 **你有一个已储存的申请有待提交** 并跟随屏幕上的指示透过「智方便」流动應用程式验证身分、填写个人资料、设定投资组合,再按「提交」完成登记!



使用「智方便」
验证身分



填写个人资料



设定投资组合



积金易流动应用程式使用指南(计划成员) -
《完成雇主准备的雇员强积金帐户登记》



更改投资指示

你可透过积金易随时更改你现有帐户的投资组合, 或为未来的供款设定新的投资指示。

于积金易主页点击选单中的「我的强积金>投资」, 再按屏幕上的指示进行「**现有帐户结余的投资**」或「**未来供款的投资**」。



积金易流动应用程式使用指南 (计划成员) -
《投资强积金》



转移强积金权益或整合强积金帐户

你可透过积金易一站式整合个人帐户、在离职后转移上一份工作的强积金至其他自选计划, 亦可以随时转移可扣税自愿性供款帐户至不同计划。另外, 计划成员亦可透过「雇员自选安排」, 每年一次将供款帐户内的雇员强制性供款所累积的强积金转移。

于积金易主页按选单中的「我的强积金>转移强积金」, 便可开始提交「**整合个人帐户**」、「**离职转移或转移自雇人士帐户**」、「**雇员自选安排**」或「**转移可扣税自愿性供款**」的行政指示。

无论是转入或转出的强积金计划, 你应待相关计划加入至平台后才透过积金易提交指示。如有关计划尚未加入平台, 积金易会提醒你以纸本表格提交申请。

转出的强积金计划	转入的强积金计划	提交行政指示方法
✔ 已加入	✘ 未加入	以 纸本 表格向 转入的受托人 提交申请
✘ 未加入	✔ 已加入	以 纸本 表格向 积金易 提交申请
✔ 已加入	✔ 已加入	透过 积金易 于 网上 提交



查询及支援

网上资讯



积金易网站



常见问题



积金易使用指南及教学影片

客户查询

积金易客户服务热线	183 2622
电邮地址	enquiry@support.empf.org.hk
积金易服务中心网上预约系统	www.empf.org.hk

积金易服务中心

地址	香港岛 -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48号大新金融中心6楼601B室 九龙 - 九龙尖沙咀东部么地道77号华懋广场12楼1204-6室 新界 - 新界荃湾杨屋道8号如心广场第2座18楼1802A室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五 上午9时至下午6时 星期六 上午9时至下午1时 星期日及公众假期 休息

如你需要使用积金易服务中心, 你可在积金易网站的网上预约系统, 预约未来90日的服务时段。你亦可直接致电积金易客户服务热线进行预约。





積金易客戶服務熱線: 183 2622

積金易服務中心網上預約: www.empf.org.hk

2026年1月